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自治州党委部署要求，进一步优化职能配置，完善机构设置，理顺县乡权责关系，整合乡镇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着力构建简约高效的基层管理体制，为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1. 负责文秘、档案、保密、翻译、综合协调、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制定乡机关各项工作制度并监督落实；负责乡机关效能建设及绩效考核；负责机关、派驻机构、事业机构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建立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制定实施“呼叫”事项办理信息反馈评价制度，完善和实施对县直部门和派驻机构履职的考核评价机制。

2. 负责党务、组织、纪检、宣传、机构编制、人事、老干部等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负责宣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人大、团委、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负责组织开展辖区群众的宣传、发动、服务工作；负责辖区社团组织培育、发展和管理；负责特殊群体的帮教帮扶、解决群众困难诉求等工作；负责群众工作机制的落实，并不断拓展教育服务群众的形式和载体。

3. 负责农业、林业、畜牧、草原、水利、财政、土地、统计、交通、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村镇建设、扶贫开发、招商引资、项目、一二三产业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拟订经济发展、产业结构调整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统筹城乡发展、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和乡村振兴工作总体部署和目标任务。

4. 负责政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统战、民族宗教、信访、司法、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健康、体育、广播电视、旅游、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退役军人、残疾人、红十字会事业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负责拟订社会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协助做好乡人武部工作。

5. 负责行政综合执法工作的规划、管理、协调和监督工作；完善基层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机制，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负责拟订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统一的运行管理制度，包括日常工作制度、包片负责制度、巡查上报制度、执法处置制度、执法协调制度、执法案件督办制度等；负责行政执法监督、执法绩效考评；负责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信息系统建设；负责联系协调县直相关行政部门派驻乡执法人员以及乡执法人员在辖区内开展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农业（畜牧业）发展服务中心、文体广电旅游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民政）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农村合作经济（统计）发展中心（财政所）、村镇规划建设发展中心（生态环境工作站）、综治中心（网格化服务中心）、人口和计划生育生殖健康服务站。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编制数 158，实有人数 209 人，其中：在职 138 人，增加 6 人；退休 7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10.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10.0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260.0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02.6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0.1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0.1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310.27	支出总计	2,310.2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310.27	2,310.09	2,260.09	50.00							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563.24	563.2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3.24	563.24	563.2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63.24	563.24	5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9	265.61	265.61								0.1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1	265.61	265.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7	14.97	14.9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	34.91	3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73	215.73	215.73									
208	07		就业补助	0.18										0.18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18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108.57	108.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7	108.57	108.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4	35.04	35.04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3	72.83	72.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1	0.71	0.71									
213			农林水支出	1,202.68	1,202.68	1,152.68	5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152.68	1,152.68	1,152.68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52.68	1,152.68	1,152.68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	50.00		5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0.00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169.99	169.9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99	169.99	169.9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9.99	169.99	169.99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310.27	2,260.09	50.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563.2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3.24	563.2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63.24	5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79	265.61	0.1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1	265.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7	14.9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	3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73	215.73	
208	07		就业补助	0.18		0.18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18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108.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7	108.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4	35.0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3	72.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1	0.71	
213			农林水支出	1,202.68	1,152.68	5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152.68	1,152.68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52.68	1,152.68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		5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169.9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99	169.9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9.99	169.9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310.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563.24		
一般公共预算	2,310.0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1	265.6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108.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202.68	1,202.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169.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310.09	支出总计	2,310.09	2,310.0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310.09	2,260.09	5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563.24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3.24	563.2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563.24	56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1	265.6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1	265.6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7	14.9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91	34.9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73	215.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108.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57	108.5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4	35.0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2.83	72.8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1	0.71	
213			农林水支出	1,202.68	1,152.68	5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152.68	1,152.68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152.68	1,152.68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		5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169.9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99	169.9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9.99	169.9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260.09	2,125.38	134.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6.53	2,066.53	
301	01	基本工资	525.23	525.23	
301	02	津贴补贴	434.93	434.93	
301	03	奖金	394.26	394.26	
301	07	绩效工资	208.06	208.0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5.73	215.7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86	107.8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1	0.7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6	9.7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9.99	169.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70		134.70
302	01	办公费	14.60		14.60
302	06	电费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9.60		9.60
302	08	取暖费	10.00		10.00
302	26	劳务费	30.00		30.00
302	28	工会经费	4.20		4.20
302	29	福利费	6.30		6.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0		3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85	58.85	
303	02	退休费	49.03	49.03	
303	05	生活补助	9.79	9.79	
303	09	奖励金	0.03	0.0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50.00						50.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芦草沟镇 2024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 转移支付项目（农村公益事业财政 奖补资金）	50.00						5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30.00	30.0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30.00	3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0	30.0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0.18	0.18			0.18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0.18	0.18			0.18				
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资金	0.18	0.18			0.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310.2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单位收入预算 2,310.2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260.09 万元，占 97.83%，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87 万元，增长 16.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基础性绩效和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调整增加、人员正常调资工资收入比上年工资收入增加，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基数增加，因此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318.87 万元。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0.00 万元，占 2.16%，比上年预算减少 33.16 万元，下降 39.8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75 万元、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8.16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50 万元、未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因此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比上年度减少 33.1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0.18 万元，占 0.01%，比上年预算增加 0.17 万元，增长 1,700.00%，主要原因是芦草沟镇 2023 年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资金上年结转 0.18 万元。

三、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2,310.2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60.09 万元，占 97.83%，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87 万元，增长 16.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基础性绩效和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调整增加、人员正常调资工资收入比上年工资收入增加，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基数增加，因此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87 万元。

项目支出 50.18 万元，占 2.17%，比上年预算减少 32.99 万元，下降 39.6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75 万元、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8.16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50 万元、未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023 年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资金上年结转 0.18 万元，因此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32.99 万元。

四、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10.0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10.0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2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3.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1 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事业退休人员冬碳费和独生子女费 49.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5.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8.5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35.04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72.8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0.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02.68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运行 1152.68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 5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9.9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169.99 万元。

五、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310.0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260.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87 万元，增长 16.4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基础性绩效和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调整增加、人员正常调资工资收入比上年工资收入增加，社保、住房公积金等基数增加，因此基本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318.87 万元。

项目支出 5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3.16 万元，下降 39.8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75 万元、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8.16 万元，2024 年预算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50 万元、未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因此项目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33.1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563.24 万元，占 24.38%。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5.61 万元，占 11.50%。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08.57 万元，占 4.70%。
- 4、农林水支出（类）1,202.68 万元，占 52.06%。
- 5、住房保障支出（类）169.99 万元，占 7.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563.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27万元，增长11.9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人员基础性绩效调整增加、人员正常调资工资增加，本年度预算安排数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16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8.16万元，2024年单位未安排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4.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76万元，增长187.33%。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增资部分做入年初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34.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51万元，增长160.52%。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奖励性绩效增资部分做入年初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15.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83万元，增长14.20%。主要原因是增加事业人员6人，社保基数调整，所以比上年度增加26.83万元。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5.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78万元，下降18.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按政策退休人员未安排医疗预算，因此预算数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72.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83万元，下降14.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按政策退休人员未安排医疗预算，因此预算数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7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9万元，下降62.63%。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个人部分从22.5元减少至10元、按政策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未安排。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15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9.91万元，增长20.98%。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人员工资增加，新增事业人员6人，每人基础绩效奖增资部分做入年初预算。

1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00万元，下降33.33%。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75万元，2024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50万元，所以比上年预算减少25.00万元。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69.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39万元，增长15.17%。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本单位人员工资增加，调整公积金基数，新增事业人员6人。

六、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60.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25.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34.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芦草沟镇 2024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芦草沟镇墩买里村。通过项目建设，改善人民出行条件，提高居民满意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并投入使用，有利于新农村建设工作加快，有利于农民生产生活水平的提高。1、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2、计划安装 100 盏路灯。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安装路灯 100 盏，每盏路灯 5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因公出国（境）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厉行勤俭节约，压缩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确保公务用车运行费不超上年；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单位公务接待费未安排预算。

十一、关于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0.18万元，包括：财政拨款0.18万元，非财政拨款0.00万元，其中：

1. 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资金0.18万元，主要用于芦草沟镇2023年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34.7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4万元，增长5.93%。主要原因是2024年年初预算中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金额增加，及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44.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9.22万元。

2024年，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4.6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2,377.47平方米，价值1,783.57万元。

2. 车辆21辆，价值297.1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价值28.5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2辆，价值25.16万元；其他车辆16辆，价值257.82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22.35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445.15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2,310.08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50.00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0.18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单位联系人		恩提扎尔	联系电话	13150215115	
年度绩效目标		<p>推动项目建设、扎实推进乡村振兴。一是在产业项目引建育上持续发力。2024 年，我们将扭住招商引资这个牛鼻子，围绕现有资源开展产业链上下游精准招商，重点招引助力旅游发展项目，加强书记、镇长带队的“走”“请”力度，高质量圆满完成年度招商引资任务。二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抓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坚持思想不松、责任不变、力度不减，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管，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三是大力发展特色农业产业。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持续打造“一村一品”，紧紧抓住产业培育不放松，以富民强镇为目标，全力推动地理标识打造，让薰衣草、黄元帅、恐龙蛋等一众优质农产品脱颖而出，实现农产品由价格向价值的转变，持续不断增加农民收入。拓宽线上销售渠道。将本地优质农产品，在抖音、淘宝等平台开展网络直播带货，扩大品牌知名度。四是激活本土自然资源优势。写好芦草沟镇自然、乡土、生态三篇文章。以晃晃村为中心，激活喀拉苏鱼塘、小东沟、果子沟等特色资源，突出乡土文化资源，利用好本地资源，着力打造精品乡村生态旅游景观线路。</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50.00	
			本级安排	2,260.08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专项技能培训人数	≥250 人	芦草沟镇工作报告	18
	数量指标	返贫动态监测次数	≥12 次	芦草沟镇工作报告	18
	数量指标	实施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面积	≥4.80 万亩	芦草沟镇工作报告	18
	数量指标	农村改厕户数	≥270 户	芦草沟镇工作报告	18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12000 人	芦草沟镇工作报告	1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项目负责人	杨仁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芦草沟镇墩买里村。通过项目建设，改善人民出行条件，提高居民满意度，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并投入使用，有利于新农村建设步伐加快，有利于农民生产生活水平的提高。1、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提升农村人居环境。2、计划安装 100 盏路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公益设施建设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安装路灯数量	=100 盏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下达及时性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装路灯成本控制价	<=5000 元/盏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	基本建立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	有所改善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受益农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区基础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 2024 年我单位未安排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
2. 本单位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 0.18 万元，未公开绩效目标表原因：上年结转自治区就业培训补助资金 0.18 万元，未做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芦草沟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26日